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  
**潛在投資一家醫療健康產業基金**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北京博偉智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夥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第三方)就戰略合作訂立不具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

根據諒解備忘錄，(i)本公司擬作為有限合夥人投資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0元(「投資」)於待由普通合夥人創立及管理的基金(「該基金」)；(ii)如該基金有意變現其投資項目，本公司將享有有關項目的優先購買權，並以心血管疾病相關項目優先；及(iii)普通合夥人將進一步與本公司開展合作以於製藥及醫療行業成立其他基金及物色投資機遇及本公司之潛在戰略投資者。

普通合夥人於二零一六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為一家於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的私募股權基金管理人，於物色及管理製藥及醫療行業投資方面具有廣泛的人脈及經驗。

該基金(即湖南博創科建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伙))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批准成立的國家科技成果轉化引導基金的產業投資子基金，該基金初始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並專注投資醫療設備、生物製藥及醫療服務領域。

本公司主要經營醫療健康產業，分三個分部，即提供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和服務、醫院經營和管理服務及醫療相關的商業保理。董事會認為，諒解備忘錄項下與普通合夥人之合作為本公司提供透過利用普通合夥人之投資經驗投資醫療健康領域不同分部的機會。

諒解備忘錄並無對各方創立進具有法律約束力之義務。各方須竭盡全力按投資及合作之條款達成協議，並訂立正式協議。如投資及與普通合夥人之合作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凡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凡先生(主席)、鍾浩先生及王景明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翁羽先生、邢勇先生、黃連海先生、張達威先生及王咏明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賴亮全先生及孟珺峰女士。

\* 僅供識別